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信宜市人民医院优化二期供配电系统工程项目(第二次)[JG2025-303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豪龙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大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按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进行编写:内容均采用中文,章标题采用三号黑体字,正文采用小四号宋体字,行距1.5倍行,字间间距采用标准,页码采用-X-,居中样式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信宜市人民医院

联系人:陈主任

联系电话:0668-8880108

招投标监督部门:信宜市卫生健康局

联系电话:0668-8872123

联系地址:广东省茂名市信宜市新里开发二区12单元



招标人名称:信宜市人民医院

日期:2025年7月30日